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JH Educational Technology INC.

嘉宏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35)

建議修訂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

本公告由嘉宏教育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1)條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建議對本公司現有組織章程細則（「現有細則」）進行若干修訂，以（其中包括）更新現有細則使其符合近期對上市規則作出之若干修訂；反映開曼群島適用法律的其他相關規定；以及納入若干內部修訂（統稱為「建議修訂」）。因此，董事會建議採納經修訂及重列組織章程細則（「新細則」），以取代及廢除現有細則。

建議修訂及採納新細則須待本公司股東（「股東」）於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三年五月十九日（星期五）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以特別決議案之形式獲批准。本公司將適時向股東寄發一份通函，當中載有（其中包括）建議修訂及採納新細則之詳情，連同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承董事會命
嘉宏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主席
陳餘國

中華人民共和國浙江

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陳餘國先生、陳餘春先生、陳澍先生、陳南蓀先生及陳凌峰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張旭麗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畢慧女士、馮南山先生及王裕清先生。